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期末考试试题(2015.6.25)

- 一、简答题(共5题,每题4分,共20分)
 - 1. 理想实现的条件
 - 2. 简述权力和权利的关系
 - 3. 保持心理健康的根本方法
 - 4. 人生价值评价的标准
 - 5. 本学期读书的最大收获
- 二、 材料题 (共3 题,第一题 16 分,第二题 14 分,第三题 10 分,共40 分)

第一题(16分): 几年前,崔芳芳和高帅帅通过网络交友的方式相识相恋,并很快领取了结婚证。 在婚前,高帅帅的父母还出资给他买了一套房产 A 作为婚房。但由于彼此之间缺乏深入了解,婚后两 人矛盾频发,高帅帅想通过协议的方式解除这段短暂的婚姻关系,但是此时崔芳芳考虑到已有身孕, 没有同意离婚协议。此后,高帅帅经常以出差或工作忙为由不回家。在此期间,高帅帅又认识了离异 妇女白美美并与之相恋同居,白美美尚有一幼女白小美和她生活在一起。崔芳芳和高帅帅的儿子高小 帅出生后不满周岁,高帅帅和白美美的婚外情暴露,崔芳芳盛怒之下同意和高帅帅协议离婚。双方协 议高小帅由崔芳芳抚养,房产 A 也归崔芳芳所有。离婚后的高帅帅与白美美公然以夫妻的名义生活在 一起,次年白美美为高帅帅生下儿子高小白,两人共同抚养高小白和白小美,但是却始终没有办理结 婚登记手续,期间高帅帅还以自己的收入购买了一套房产 B,登记在自己名下。不久,高帅帅在一次 车祸中不幸意外身亡,生前并没有留下遗嘱。

结合材料回答下列问题, 并阐述理由。

- (1) 夫妻双方协议离婚的条件有哪些? 材料中崔芳芳和高帅帅<mark>协议离婚是否符合法定条件? 将房产</mark> A协议归崔芳芳所有,是否有法律依据?
- (2) 如果在上述时刻, 崔芳芳仍然不同意协议离婚, 高帅帅诉诸法院要求离婚, 法院能否受理和支持? 反之, 如果是崔芳芳诉诸法院要求离婚? 法院能否受理和支持? 如果两人离婚, 崔芳芳能否请求高帅帅给予一定的损害赔偿?
- (3) 材料中的房产 B, 在高帅帅去世后, 应该怎么处理?

第二题(14分): 北大校友、2014年度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于敏院士隐姓埋名半个世纪,为 我国核工业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,被誉为新中国"氢弹之父"。他有言有诗如下:

- 1. "一个人的名字, 早晚是要没有的, 能把微薄的力量的力量融进祖国的强盛之中, 便足以欣慰了。"
- 2. 忆昔峥嵘岁月稠, 朋辈同心方案求。

亲历新旧两时代、愿将一生献宏谋。

身为一叶无轻重, 众志成城镇贼首。

喜看中华振兴日, 百家争鸣竞风流。——《抒怀》

请结合材料谈当代大学生应如何践行爱国主义?

第三题(10分):

- 1. 北大新版校园网所采用了孔子的一段话: 志于道, 据于德, 依于仁, 游于艺。
- 2. 本校学生组织近日发起一项名为"爱心雨伞撑起下一个人的晴天"的公益活动。此次活动所发放的爱心雨伞覆盖了理教(150 把)、一教(75 把)、三教(100 把)和文史楼(75 把)等四座教学楼。下雨时,老师同学可直接拿取雨伞使用,无需登记,使用后归还至任一借伞处即可。

请结合上面两则材料,自拟题目,写下你的感想。(不少于400字)